

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入學』招生報名說明

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入學』管道即將開始報名，此招生管道限定每校僅能推薦至多2名學生報名，獲推薦學生可依據志願填寫至多二個臺大參與本項招生之學系（如背面資料）。如班上有學生符合報名資格並有意願參加此招生管道，請詳閱簡章並於期限內繳交下列資料至試務組，試務組收件後，若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超過二位，將召開校內推薦委員會決議獲推薦學生。

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入學報名資格：應同時具備下列第(一)至(三)項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目前於國內高中就讀高中三年級之應屆畢業生。
- (二) 符合以下任一申請資格，且可檢具弱勢家庭或經濟不利之各項證明正本者。(如係由高中學校於證明之影本加蓋戳章者，不予受理)
 - 1.最近連續3年(111年至113年)均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資格相關說明請詳閱簡章)
 - 2.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且112年家庭應列計人口之年所得合計新臺幣90萬元(含)以下者(資格相關說明請詳閱簡章)
 - 3.新住民子女且112年家庭應列計人口之年所得合計新臺幣90萬元(含)以下者
(資格相關說明請詳閱簡章)
- (三) 學業成績不是唯一考量因素，其本身資質優秀，具有利他、服務、關懷之人格特質，能展現積極正面的生活態度，且在學習能力上具有潛能，有希望順利完成在本校之學業；經在學之高中學校審慎篩選及評估後，認為值得推薦至本校就讀者。

※要參加校內推薦的同學請詳閱簡章，並於期限內繳交下列資料：~4樣都要交！！

1. 下方報名表（請填寫後簽名並經導師推薦簽名）
2. 『自述表』（完成填寫或電腦打字後列印，檔案請至校網「大學升學資訊」下載）
3. 『有利審查資料彙示總表』，不含佐證資料（請完成填寫或電腦打字後列印，檔案請上校網「大學升學資訊」下載）
4. 條件（二）之正本證明文件（不含所得清單，若未獲推薦將歸還前述證明文件）。

※繳交期限：113年10月18日（五）下午4時05分前。逾時不候！

※試務組將於113年11月1日（五）上午通知獲推薦學生。

※獲推薦學生必須自行完成簡章載明需上傳之資料，交由試務組長統一上傳。

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入學』校內報名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報名資格類別	欲選填之學系志願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110-112年)	1.
			☐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2.
			☐ 新住民子女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導師簽章：_____

附錄 5

國立臺灣大學 113 學年度學士班希望入學招生參與學系一覽表

學系 代碼	學院系組別
	文學院
1010	中國文學系
1020	外國語文學系
1040	哲學系
1060	圖書資訊學系
1070	日本語文學系
	理學院
2040	地質科學系
2070	心理學系
	社會科學院
3030	經濟學系
3050	社會學系
3100	社會工作學系
	醫學院
4010	醫學系（六年制）
4060	護理學系
	工學院
5010	土木工程學系
5020	機械工程學系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6030	農業化學系

學系 代碼	學院系組別
6050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6060	動物科學技術學系
6070	農業經濟學系
6100	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
	管理學院
7020	會計學系
7030	財務金融學系
7040	國際企業學系
7050	資訊管理學系
	公衛學院
8010	公共衛生學系
	電機資訊學院
9010	電機工程學系
9020	資訊工程學系
	法律學院
A011	法律學系法學組
	生命科學院
B010	生命科學系
B020	生化科技學系